**自动化学院2021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课程认定及成绩计算细则**

1. **实施范围**

2021年毕业的全日制在籍本科生

1. **推免工作“课程认定及成绩计算细则“工作组**

组长：杨毅 邓方

成员：彭熙伟 马立玲 马中静 柴森春

 霍德茹 胡宇航 贺小琴

**三、各专业成绩计算细则**

各专业成绩均采用前6个学期的学分加权平均成绩，计算方法如下：

$$学分加权平均成绩=\frac{\sum\_{i=1}^{n}（课程学分\*课程成绩）}{\sum\_{i=1}^{n}课程学分}$$

其中*i*代表课程序号，*i*=1, 2, 3 ……, n。

**说明：**

1. 参与计算的课程包括第1—6学期的所有课程。
2. 纳入计算的课程均取第一次正常考试成绩参与计算。
3. 必修课、选修课不及格成绩按0分计算。
4. 国家大学英语四级成绩不参与计算。
5. 校公选课不及格成绩不参与计算。
6. 学生参加交流学习期间所获得的学分与成绩不参与计算；如果交流学习期间成绩有不及格记录，则推免资格处理方法与本专业培养方案中不及格课程处理方法相同。
7. 转专业学生在原专业学院所学课程均参与计算，成绩计算及不及格处理方法与本专业课程相同。

**四、公示**

公示方式：学院官方网站

公示时间：2020年9月7日--- 2020年9月 13 日

**五、申诉**

对“课程认定及成绩计算细则”有异议者，可在学院公示期内向本学院“课程认定及成绩计算细则”工作组提出书面申诉，工作组将及时研究并予以答复。

联系邮箱：773536172@qq.com

联系电话：68915086

联系地点：六号教学楼338房间

自动化学院

2020年9月7日